

濮阳职业技术学院附属中学

民主评议党员制度

民主评议党员是通过对全体党员进行新时期合格党员的教育，通过民主评议和组织考察、检查和评价每个党员在坚持党的基本路线的实践中，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的情况，提高党员素质，增强党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。

1、民主评议党员的主要内容：

①是否具有坚定的共产主义信念，能否坚持四项基本原则，坚持改革开放，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。

②在政治上是否同党中央保持一致，切实执行党的决议，能否严守党纪、政纪、国法，坚决做到令行禁止。

③能否正确处理国家、集体、个人利益之间的关系，做到个人利益服从党和人民利益，局部利益服从整体利益。

④是否密切联系群众，关心群众疾苦，艰苦奋斗，廉洁奉公。

2、民主评议党员的基本方法：在党委的领导下，以支部为单位有步骤地认真组织进行，每个党员都必须自觉参加。采用自评与互评、

分散与集中相结合的原则，先由每个党员对照党章要求自觉反思自己一年来的思想、学习、工作情况，认真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，并要填写好自评表和互评表，然后由支委会对党员进行定性认格，评出优秀党员和合格、不合格党员。评议结束，支部要将有关材料上报党委审核，对不合格党员要做好妥善处置工作。

3、民主评议党员每年开展一次，在 12 月份进行。